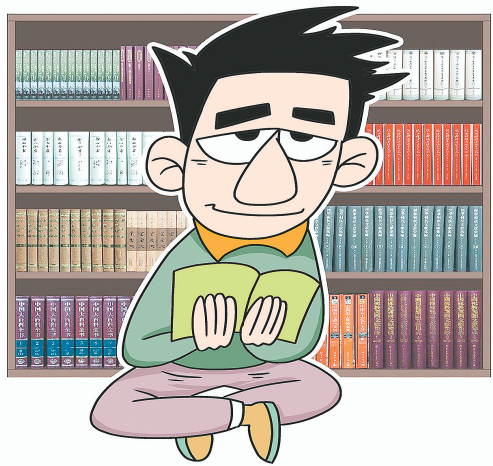


心灵驿站



一书橱的爱情

徐斌

每次搬家,最难搬动的书。并没有什么大部头的书籍,或者珍本孤本,可每册书,摆在一起,并不比一摞砖头轻多少。

现在租住的房子,卧室朝东。冬天的早上,人缩在被窝里,看着太阳,柔和的光,温和地投射在书脊之上,每个书名都呈现金属的光泽,温暖有声。我的目光,在那些名字上逡巡,竟如在晨雾中行走,眼里湿漉漉的,连睫毛上都闪着泪光。

很多年前,与她相识。

每次相见,都会买一本书,席慕容的诗,琼瑶的小说,林清玄的散文,丰子恺的漫画等等。在扉页,很认真,很认真地,写下甜蜜的日期,然而坐在河堤上读,坐在竹林里读,——等她来,然后送给她。竹笋破土而出,爱情茁壮成长。

我是不写天气的,那些日子,即使雨雪菲菲,即使大雨倾盆,与丽日晴天无异?正如现在市上畅销的一部书的名字,白落雪的《你若安好,便是晴天》,在新月派盟主的心目中,在康桥的那些日子里,见到林徽因的每一天,都是晴天。说到底,所谓天气,只是心情而已。

那些年月,工资极低,买书也是一笔不小的开支。但是,还是越积越多,聚了满满的一书橱。书橱塞满,爱情瓜熟蒂落,婚礼水到渠成。可那是什么样的婚礼呢。我用一辆板车,从她家拖了一只挂衣橱来,还顺带了两小捆芝麻秸——烧土灶的柴。

后来这些书,她又带回来了,排在书橱里。每一册书都有故事,每个细节都很清晰,是关于爱情的记忆,是关于时光的记忆。

婚后的日子,少了清风明月,多了柴米油盐。时光有脚,快如旋风,在庸常的生活中穿行,每个人一如阳光下忙碌的微粒。原以为日子比树叶还稠,可是仿佛转瞬之间,已到以一板一板的药片来计数日子,用吃黑豆黑芝麻糊来挽留岁月的年龄。

现在我翻看这些注有日期的书,犹如在时光中行走。这些书籍中间,有一册林海音的《城南旧事》。现在一切,也就成为城南旧事,散发着昏黄的光,然而,很温馨。

我在西塘小游的时候,在一家酒吧门前,看到一行字:有些人,有些地,一转身就是一辈子,后会无期。我庆幸自己迎上来了,没有错过。我经常到寺庙里去,我是相信缘分的。

我在新房子里,为书橱安排了一个房间。那是书的家,也是爱情的家。

人生感悟

最坦诚的一次购物

朱凌

在网上看中了一条裙子,比了几家价,就这家便宜一些。在旺旺上询问客服衣服的相关尺码,对方的回答让我感到很满意。就在准备下单时,我连忙问:“可以再便宜一点吗?”对方回答说:“最低利润了,不能优惠。”

的确,比了几家价,就这家最便宜,转念一想,便宜没好货,会不会质量有问题?再度发去信息询问,对方回复道:“质量绝对不会有问题的,跑的就是个量,所以价格低。”点击鼠标拍了下来,准备付款时,又犹豫了。

我犹豫是因为同事说了这样一句话,她说:“一条裙子相差大几十块钱,你不觉得有问题吗?我想这裙子,肯定

是仿版。”一句仿版,便让我的手停在了半空中,原本马上点击付款,一时间让我不知该如何是好。

付还是不付?这时对方发来了话,询问是否确定了,付款后,下午便可发货。纠结了半天,又发信息询问,衣服质量是否有问题?会不会是仿版?对方很快回复,不存在仿版,质量可以保证。不仅如此,对方还发来了一些截图,都是厂家的授权书之类的。

点下付款,我便等待对方发货了。在此期间,同事还是那句话,便宜没好货,她在另一家买了同款裙子,价格比我贵80元。经历五天的等待,裙子终于到了。我迫不及待地打开包裹,再看裙

子做工,针脚都很精细,吊牌和打印的小票也很正规。

再看同事的裙子,做工竟与我的这条一模一样。同事感叹道:“唉,真是一样的,凭什么我就比你贵80?”这是一次很愉快的购物,也是最坦诚的一次购物,对方在我质疑的同时,不仅耐心解答我的问题,而且还一再向我保证质量不会有问题的。

这次的购物经历,让我意识到,多数的时候,我们以一种惯性的方式去思考问题,以为便宜就不会有好货,以为对方热情就肯定心里有鬼。其实许多时候,事情并非像我们所想的那样,坦诚以及热情,永远都能够赢得别人的尊重。

万家灯火

学会倾听

周礼

我完全没有想到,我与老公感情的破裂竟然源于一次谈话。那天,老公回到家里,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,我以为他是工作压力太大,因此并没有怎么在意。饭后,老公坐到我的身边,主动说道:“今天,我遇到一件……”

他还没有说完,我就打断他说:“老公,你看我新做的头发漂不漂亮?”老公看了看,一本正经地说:“当然漂亮!无论你弄什么造型,我都喜欢。”我满意地笑了。接着,老公又说道:“今天,我遇到一件……”还没等他说完,我再次打断了他的话:“对了,老公,我们的电费快没了,你什么时候抽空去交一下。”老公回答说:“好的,我明天去交。老婆,你知道吗,今天,我遇到一件……”

就在这时,我喜欢的一个电视节目开始了,我抱歉地对老公说:“亲爱的,真是对不起!等我把这集电视看了再听你讲啊!”老公在我旁边无聊地坐了一会儿,然后找了一个借口出去了。

半年后,我从老公的身上闻到了一股特殊的香水味,凭着女人独有的敏感,我知道老公在外面一定有了别的女人。起初老公不承认,后来在我的再三追问下,他急了,与我大吵了一架,然后甩门而去。接下来的日子,我们凑在一起就是吵架,没过多久,老公正式向我提出了离婚。在民政局的门口,我万分委屈地质问他:“这到底是为了什么?难道我们多年的感情还不如与别人一席话?我哪点不如那个女人啊!”老公听后,淡淡地说:“你什么都好,但有一点你不如她,那就是她从不在我说话的时候打断我。”

事后我才知道,那天老公的心情很不好,特别想找个人聊聊,可是我却一次又一次地打断了他的话,于是,他只好一个人去酒吧喝闷酒,而在那里他认识了一个善于倾听的女孩儿。他们在酒吧里坐了两个多小时,而那个女孩儿除了点头、微笑外,只说了几句简简单单的安慰话。然而,就是这样几句贴心的话,激起了老公心里的千层浪花,他觉得自己找到了知音,找到了一个真正关心自己的人,在她的面前,他体会到了从未有过的快乐与自豪。

长期以来,几乎都是老公充当我的听众,而我很少认真地听他说过一件事,要么敷衍应付,要么毫不留情地打断他的谈话。我一直错误地认为,只有女人才需要向别人倾诉,才需要获得别人的同情和安慰。而事实上,男人也有空虚的时候,也有脆弱的时候,他们也需要有一个静静地坐在身旁,用期待的目光,听他细细诉说的。

经历了这次惨痛的教训后,我方才明白:原来,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;也无论是朋友还是夫妻,都希望有一个倾听自己心声的人,因为倾听既是对别人的一种尊重,也是对别人的一种关爱。

人在途中

爱情细节

康平

一次同学聚会,大家嘻嘻哈哈地笑闹着,说起当初为什么没有追求谁,为什么没有以身相许和订终身什么的,于是就有人提议,每个人都说说自己的爱情经历,但不许长篇大论,只说一个细节。

她先说。开始,对他的感觉真是一般,觉得他哪儿也不出色,就有一搭没一搭地约会着。那次正在一家超市里吃快餐,他的手机响了,他看着号码就挂了,疑惑他为什么不接,甚至还酸酸地问,该不是脚踏两只船吧?他笑了,说是姐姐从家里打来的,说着就拨了回去。打完电话他解释道,用家里的座机打手机,按网络收费很贵,他挂了重新打过去,姐姐家的电话费就省了。他低头说,姐姐下岗了。我心里顿时一动,多细心、多懂得亲情的男孩呀!于是,就铁心和他好。

接着发言的也是个女生,大概女孩对爱情更敏感些吧。她说,他是我的同事,有次我俩随老总去另一家公司谈业务,我忽然肚子疼,是“老朋友”造访了。那天我只穿了条薄薄的素白短裙,满屋都是男士,我尴尬极了,幸好挨门坐着,我逃也似地跑进卫生间,发现裙

子后面已经有指甲盖大小的血迹渗出来,当时真是手足无措呀,但总不能赖在里面不出来吧?过了很长一段时间,进来一位小姐,笑吟吟地递给我一条素白的短裙和两片卫生巾……说是和我同来的先生让送的。原来,在我慌张外逃的时候,细心的她一眼发现了裙上的血迹,就借口出去,找公司的这位小姐求救,还一再叮嘱要借给我一条差不多款式和颜色的裙子,这就避免了我当众出丑。当时,他怕那位小姐生疑,索性告诉我,我是他女朋友。

轮到他的时候,已经是最后一个了。他沉默好久才说,我最爱吃猪蹄,可我不喜欢熟食店里卖的,佐料太多,冲淡了原味,我爱吃自家煮的。但要买到新鲜的生猪蹄,必须早晨5点去早市的批发市场,我妻子就常常起早去买,后来索性天天去,因为她发现早市的蔬菜也很便宜。当我在熟睡中时,她已经起在早市讨价还价了。有一天我出差回来,天刚蒙蒙亮,在街上看见她骑车驮

着两大捆蔬菜,我想躲,可就在这时,她连人带车摔倒了,车把上挂的猪蹄滚了一地,我急忙跑过去扶她。见到我,她边拍身上的土边惊喜地说,我记得你说今天回来,特意给我买了猪蹄。握着她冻得冰凉的手,我的眼泪差点掉下来。他看着我们说,我感受到了爱情的滋味。

我们轰地笑成一片,然后几乎异口同声地说,文不对题,谁让你讲结婚以后的事了?再说,这算什么爱情啊?不,是爱情。他喝了口酒,犹豫了一下,说,因为那段时间,我有了外遇。我们都怔住了。

本版制图 涛涛

图说 我们的价值观



成都画派集体创作 朱佩君作

人民日报 漫画周刊
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网络电视台

世相百态

虚荣消费

冯海鹏

前些日子,单位几个同事先后买了高级轿车,接下来,大家纷纷开始骚动起来。每次谈论,话题离不开车,大家滔滔不绝地讲车的牌子,讲车的性能,讲车的价格,甚至连哪种车什么时候做了活动,都了如指掌,看来,好多人是私下做好了功课的。

小王就是其中一位,每每加入讨论,唾沫横飞,滔滔不绝,还绕着那几辆新车转几圈,颇有羡慕之意。有人问他,你啥时候买?对了,要买就不能比这档次低,飙升不飙升降哦!小王一听,那是,我要买肯定得上个台阶啊。可是,随着大家车情绪的日益攀升,有人坐不住了,纷纷加入购车族、有车族。有车的,表面谦和,内心是掩饰不住激动与骄傲的,话题依旧是车,而且热烈程度日益加深。

这几日,冷不丁,小王竟然不知鬼不觉把车开到单位来了,大家一看,太出乎意料。是啊,都是一样的上班族,发着同样的工资,怎么人家说买车就买车,而且档次一个比一个高呢!不过有一个例外,那就是老杜,老杜低调,花几万买了辆奔奔,从不炫耀,从不声张。私下问老杜,老杜呵呵一笑,比个啥,车是代步工具,消费和收入成正比,啃工资,水深我也差不多,我花几万,还略有结余,一家三口,没事儿还能小资一下,旅个游,聚个餐,悠闲自在挺好。

这些话,老杜叮嘱,别给小王讲。我知道,老杜怕小王骂他装。可是,小王未必会骂他,因为昨天晚上,我路过小王住家,无意中听到小王老婆正在唉声叹气地埋怨小杜。她说,你说咱买这十几万的车干啥,房子还月月还贷,车也得月月还贷,孩子要上学,老人要看病,捉襟见肘的,这日子还过不过了!再说,你驾照还没到手,你是急个啥啊!

哦,原来小王驾照还没出来呢,我自打买车回来,没见他开过呢!鞋合不合脚,只有脚知道,看来,消费也如此,车合适不合适,只有自家知道,虚荣消费有时候带来的是烦恼啊!

花雨雨季

婚后慢慢懂得爱

鲍海英

失恋不久,他转身就认识了她。因为他刚经历了一段痛苦的感情,她正好填补了他的感情空白。尽管她很矜持,但他还是发了疯似的,向她发起了攻势。

她从未恋爱过,第一次被男人这样追着,她把持不住,很快就陷入了他的情网。她的条件不是很好,在一家公司做文员,而他的前女友,是白领丽人,家境优越,但与前女友比,她很温柔,勤快。他们几乎没有恋爱多久,很快,他们就结婚了。

她依靠自己的勤劳,把家里打理得既温馨,又幸福。她很贤惠,她对他总是百求百应,他爱吃什么菜,喜欢听什么碟,她都能想方设法满足他的需要。他的朋友,经常羡慕他找了一个好老婆。可他自以为当然,因为与前女友比,她没有前女友漂亮,更为重要的是,她的家境,又怎能和前女友相提并论呢?

他还不错,虽说她不能和前女友相比,但他从不在她面前提起前女友,因为他不想伤她的心。他把所有的心思和精力,都用在了工作上,没几年,他就成了公司的经理。

因为应酬多,需要经常陪客人吃饭、唱歌、跳舞,因为经常出入娱乐场所,他开始放纵自己。在他认识的那些女子中,有一个女孩很漂亮,水汪汪的眼睛,充满了灵气。很快,他就陷入了这个女孩的情网,并经常和她暗地里约会。

他依旧喝很多酒,夜间回家时,她常常已经磨好豆浆,在等他。看他醉得不成人样,她心疼地说:“喝酒多伤肝啊,来,快喝点热豆浆,养胃护肝!”

她要去娘家,三天后才能回来。结婚两年多了,这是她第一次一个人回家,以前她总央求他,要他陪她一起去。可独有这一次,她没有央求他,只是轻描淡写让他照顾好自己。

她不在家,他依旧和那个女孩玩到深夜。走到自家的楼梯时,才发现楼道黑洞洞的。他打开门,到处一片漆黑。以前,她总是开着楼道的灯,卧室里也亮着米黄色的灯光,让人感觉暖暖的。

他感到胃疼,他想喝点热豆浆。他到厨房里一看,锅上没有一点热气,连一点热水都没有。她不在家,怎么会有豆

浆喝呢?他叹息了一声,无力地瘫倒在床上。

那一夜,他感觉自己的胃,就像着了火,他在床上辗转反侧,疼得他像是一个无助的孩子。

第二天早上,他刚睁开眼睛,就习惯性喊:“把我的衣服拿过来”,他一连喊了几遍,也无人应答,他这才想起来,她不在家。

他打开衣橱,他的衣服满满当当,且整整齐齐。他再打开她的衣橱,衣服很少,高档的几乎没有一件。

他这才想起,结婚以来,他从来没给她买过衣服。他倒是给那个女孩买了不少。他对她顿时产生了愧疚感。分开才三天,他竟有点想她了。

她打来电话,告诉他,几点到家。他立马驱车,去车站接她。看着她从车上跳下来时,他心里一热,快步走上去,把她揽在怀里。

“结婚后再恋爱”,这句话往往被现在的年轻人当成笑谈。其实,两个人只有在婚后,经历了真正的柴米油盐的生活后,才会慢慢懂得,夫妻之间什么才是真正爱。

